##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2019 年度,我们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谨慎、忠实、勤勉地履行公司独立董事的职责,及时了解并持续关注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积极参与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认真审阅各项会议提案,基于自身专业特长以及独立判断,对职责范围内的重大事项审慎分析并发表了中肯、客观的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公司独立董事机制建立的总体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 2019 年 9 月 30 日起三年。目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6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占董事会成员人数的 1/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除了战略委员会外,其他三个专门委员会组成均以独立董事为多数且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钟淑琴女士因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的时间已满六年,按照《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有关规定,于其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进行了更换。在此,我们对钟淑琴女士给予公司及董事会各项工作所作的贡献以及提供的支持表示由衷的感谢!

公司独立董事成员构成秉承专业和背景多元化原则。各独立董事均具备履职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并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其中:储小平先生现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在民营企业管理与成长、企业组织与领导力、民营企业融资与治理等领域研究有深入研究及丰富的经验;秦朔先生现任上海那拉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CEO,具备丰富的媒体传播从业经验,对企业战略定位和管理有深入研究及丰富的经验;江奇先生现任广州辰长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注册会计师,具备丰富的上市公司会计、审计专业知识和从业经验。

#### 二、2019年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一) 2019 年度, 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情况

- 1、秦朔先生,年内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9 次 (亲自出席会议 8 次,委托出席会议 1 次),对相关董事会议案均明确表达"同意"的表决意向;年内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3 次,因工作安排均未能参加,事前已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履行请假手续。
- 2、储小平先生,年内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9 次(亲自出席会议 7 次,委托出席会议 2 次), 对相关董事会议案均明确表达"同意"的表决意向;年内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3 次,实际参加 会议 3 次。
- 3、江奇先生,年内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2 次(亲自出席会议 2 次),对相关董事会议案均明确表达"同意"的表决意向;年内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0 次,列席股东大会会议 1 次。
- 4、钟淑琴女士,年内应出席董事会次数7次(亲自出席会议7次),对相关董事会议案均明确表达"同意"的表决意向;年内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3次,实际参加会议3次。

## (二) 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审查情况

- 1、2019年4月8日,我们对公司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事宜、续聘审计机构事宜、变更会计政策事宜、确定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等事宜的基本情况及相关文件进行了审慎分析,一致认为上述事宜合法合规、决策程序正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2、2019 年 5 月 23 日,我们对公司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决议有效期事宜、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开发行可转债决议有效期事宜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事宜的基本情况及相关文件进行了审慎分析,一致认为上述事宜合法合规、决策程序正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3、2019年7月22日,我们对公司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事宜的基本情况及相关文件进行了审慎分析,一致认为上述事宜合法合规、决策程序正确,符合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4、2019 年 8 月 26 日,我们对公司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变更企业财务报 表格式事宜的基本情况及相关文件进行了审慎分析,一致认为上述事宜合法合规、决策程序正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5、2019 年 9 月 11 日,我们对公司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董事会换届选举事宜、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宜、调整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事宜的基本情况及相关文件进行了审慎分析,一致认为上述事宜合法合规、决策程序正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6、2019年9月27日,我们对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 宜的基本情况及相关文件进行了审慎分析,一致认为上述事宜合法合规、提名、聘任程序正确,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 日常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规范运作培训的机会到公司考察,查阅相关资料,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并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情况和行业发展情况进行充分沟通交流。另外,我们还通过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关注公司媒体报道及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 (四)保护股东合法权益所做的其他工作

- 1、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经检查,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全体投资者能够平等获得公司信息。
- 2、持续关注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经检查,公司积极通过接待来访、E 互动平台、 投资者电话及邮箱、定期组织现场交流活动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交流公司战略规划、经营现 状及新业务开展情况。
- 3、持续关注公司内控执行情况。公司不断完善内控机制建设及优化内控执行流程,在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继续完善及优化关键业务模块流程、关键控制环节,有效落实自我评价及督促整改,提高内部控制体系有效性及运作效率。
- 4、不断学习法律法规。注重学习监管部门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范性文件,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相关培训,全面了解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各项制度,不断提升履职水平,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 三、2020年工作规划

2020 年,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我们将一如既往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加强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与合作,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各类规范运作培训,进一步提升诚信意识、自律意识,更好地服务公司及全体股东。

新的一年,我们希望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科学 决策发挥积极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断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 发展。

特此报告。

储小平、秦朔、江奇、钟淑琴 2020 年 4 月 28 日

独立董事:

(B& ) [储小平]

独立董事:

五 五 五 三 [秦 朔]

独立董事:

一声 [江南]

独立董事:

【钟椒今